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4年8月17日向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娜女士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三)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内部控制评价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

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合法、合规，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苏州华智诚精工科技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满足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要求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六）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及部分设备构成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及部分设备构成的事项履行了相关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及部分设备构成是基于对行业发展趋势和市场竞争格局作出的审慎决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安排，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及部分设备构成的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金额及部分设备构成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及资金使用成本，满足公司业务发展对流动资金的需求，不会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639.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29 日